

住在聖山上

詩篇 15:1-5

耶和華阿，誰能寄居你的帳幕？誰能住在你的聖山？就是行為正直，作事公義，心裏說實話的人。他不以舌頭讒謗人，不惡待朋友，也不隨夥毀謗鄰里。他眼中藐視匪類，卻尊重那敬畏耶和華的人，他發了誓，雖然自己吃虧，也不更改。他不放債取利，不受賄賂以害無辜。行這些事的人，必永不動搖。(詩 15:1-5)

昨天科堡分堂的弟兄姊妹們趁著勞動節長週末一同去登山，他們臨時決定要去離科堡四十分鐘座落在西維基尼亞的 Harpers Ferry 的山。這地方是 Potomac 河和 Shenandoah 河交會的地點，是美國南北戰爭中的製造槍砲的工業重鎮，是兵家必爭之地。這地成為軍事要塞，在 1861 到 1865 曾經八次易手，八次掛北軍旗幟，八次掛南方旗幟。這地除了是軍事要塞外，也在歷史中刻下了不分種族以生命來護衛受壓迫種族不可磨滅的歷史故事。一七五零年代，在美國獨立之前，已經有黑人被賣為奴，送到 Harpers Ferry 作苦工。到了一八四九年黑人約佔總人口的百分之十。他們是主人的奴隸，是主人的財產，可任由主人像動物一樣地，當作產業被變賣，租用，抵押，餽送。然而黑人中間也有一百五十自由人，他們在 Harpers Ferry 作打鐵的，搬運的，或是屠宰的工人。

有一位富有的白人 John Brown 反對奴隸制度，想要為逃脫主人的黑奴建立一個保護區，最後為了拯救窮苦，沒有自由，被奴役的黑奴，攻打美國軍隊在 Harpers Ferry 的槍枝彈藥庫，他被捕後，接受審判，被定死罪。於一八五九年十二月二日，John Brown 在 Charles Town 接受絞刑。臨刑前他說，「我 John Brown 確實知道這罪惡之地，除了流血以外無法除盡罪孽。」 'I, John Brown, am now quite certain that the crimes of this guilty land will never be purged away but with blood.' 這豫言不到兩年後果然應驗。南北戰爭於一八六一年四月十二日爆發，經過四年的血戰，直到一八六五年四月九日，無記其數的人民傷亡，南軍北軍一共有六十二萬軍隊陣亡，超過第一次世界大戰，第二次世界大戰和越戰的總和。北軍得勝後六日，一八六五年四月十五日，就是在耶穌受難日那天，美國第十六任總統林肯被謀殺，死在任上。今日在 Harpers Ferry 有一所大學以 John Brown 命名紀念他的義行。如今每逢週末假期有不少不同種族的人，白人、黑人、中國人前來參觀 Harpers Ferry。

在 Harpers Ferry 我們不但回顧歷史的遺跡，享受上帝的宏偉的創造，在山上我們經歷主內弟兄姊妹在一起的喜樂。看哪！弟兄姊妹和睦同居是何等的善、何等的美。這好比那貴重的油，澆在亞倫的頭上，流到鬍鬚，又流到他的衣襟。又好比黑門的甘露，降在錫安山，因為在那裏有耶和華所命定的福，就是永遠的生命。(詩篇 133:1-3)

希伯來文的詩篇就是讚美的意思，通常有樂器伴奏，將神的話語用歌唱表達出來，使憂傷的人得醫治，使尋求神的人得亮光，使神的心得滿足。新約引用舊約 283 處有 116 處出於詩篇。藉著詩篇，我們全人被聖靈充滿，浸在神無限豐盛的愛中，明白神的旨意，蒙創造天地的耶和華賜福，在急難中得拯救，信心增長，在服事中滿有盼望，在生活中經歷神的同在，在讚美中心靈完全得釋放，不但自己蒙福，並且成為賜福的器皿，使別人也蒙福。

今天我們一起來看詩篇第十五篇。

一、誰能住在神的聖山上？

耶和華阿，誰能寄居你的帳幕？誰能住在你的聖山？神阿，錫安的人，都等候讚美你，所許的願，也要向你償還。(詩篇 65:1) 聖城耶路撒冷是建造在錫安山上。當以色列的長老來到希伯崙按大衛作以色列的王後，大衛作的第一件事就是攻打耶路撒冷的耶布斯人，耶布斯人對大衛說，你若不趕出瞎子、瘸子、必不能進這地方，心想大衛決不能進去。然而大衛攻取錫安的保障，就是大衛的城。(撒下 5:6-7) 修築城牆後，大衛日漸強盛，因為耶和華萬軍之神，與他同在。我們來看錫安山的七個特點：

1 神所愛的聖山：

耶和華所立的根基在聖山上，祂愛錫安的門，勝於愛雅各一切的住處。(詩篇 87:1-2)

2 大君王的京城：

大衛豫表基督是受膏的君王，神已經立祂的君王在錫安神的聖山上了。(詩篇 2:6)

3 神居住的所在：

聖殿是神的靈居住的所在。聖殿就建造在錫安山上。聖山是神所願居住的山，耶和華必住這山，直到永遠。(詩篇 68:16)

4 以色列的榮耀：

因著是神的居所，建造在錫安山的聖殿是以色列人的榮耀。「你們要為耶路撒冷求平安，耶路撒冷阿，愛你的人必然興旺。願你城中平安，願你宮內興旺。」(詩篇 122:6-7)

5 敬拜讚美之地：

以色列人是神的子民。神的子民要到聖殿敬拜神，稱頌神，向神許願，也要向神還願。「耶和華為大，在我們神的城中，在祂的聖山上，該受大讚美。錫安山，大君王的城，在北面居高華美，為全地所喜悅。神在其宮中自顯為避難所。(詩篇 48:1-3) 錫安的民都等候讚美神。在祂的面前還願。(傳 5:4-6)

6 永遠不至動搖：

神必堅固這城，直到永遠。神永永遠遠為我們的神，祂必作我們引路的，直到死時。「論到錫安必說，這一個那一個都生在其中，而且至高者必親自堅立這城。」(詩篇 87:5)「倚靠耶和華的人，好像錫安山，永不動搖。眾山怎樣圍繞耶路撒冷，耶和華也照樣圍繞祂的百姓。」(詩篇 125:1-2)

7 萬民禱告之殿：

聖殿是萬民禱告的地方。(賽 56:7) 我們為我們的過犯得到神的赦免而獻上感謝。(詩篇 51:1-3) 神的教會讓許多人得救，得到供應。我們將會聽見歡呼歌唱的聲音。我們要讚美神。

二、錫安之民的屬天特徵

「就是行為正直，作事公義，心裏說實話的人，他不以舌頭讒謗人、不惡待朋友，也不隨夥毀謗鄰里，他眼中藐視匪類，卻尊重那敬畏耶和華的人，他發了誓，雖然自己吃虧，也不更改。他不放債取利，不受賄賂以害無辜。行這些事的人，必永不動搖。」(詩篇 15:2-5)

1. 三件要守住的事

- (1) 行為正直：主按我們的行為報應我們。(林後 5:10)
- (2) 作事公義：主是那義者。(徒 7:52)
- (3) 心裏說實話：主是信實的主，拜祂的要以心靈和誠實來拜祂。

2. 三件不可不謹慎的警告

- (1) 不以舌頭讒謗人(箴 6:17)
- (2) 不惡待朋友(太 26:50)
- (3) 不隨夥毀謗鄰里(太 5:22)

3. 三種與人相處的原則

- (1) 惡惡：他眼中藐視匪類
- (2) 好善：尊重那敬畏耶和華的人
- (3) 信實：他發了誓、雖然自己吃虧、也不更改。

4. 三種內在心靈深處的警戒

- (1) 不改變：不放債取利
- (2) 不貪婪：不放債取利
- (3) 不受賄：不受賄賂以害無辜。

基督徒可以許願嗎？主耶穌論起誓時教導門徒，「甚麼誓都不可起，不可指著天起誓，因為天是神的座位，不可指著地起誓，因為地是神的腳凳，也不可指著耶路撒冷起誓，因為耶路撒冷是大君的京城。又不可指著你的頭起誓，因為你不能使一根頭髮變黑變白了。」(太 5:34-36) 這是因為他們所起的是假誓，為了爭取別人的信任起誓。因此，主告訴他們，「你們的話，是，就說是，不是，就說不是，若再多說，就是出於那惡者。(太 5:37)

這並不是說我們不可以向神許願。舊約中撒母耳的母親哈拿因為沒有兒子，她向神許願，願意奉獻她的兒子終身歸與耶和華，她的心願蒙主悅納，神賜給她一個兒子，起名叫撒母耳。哈拿將撒母耳奉獻給神，她對祭司以利說：「主阿，我敢在你面前起誓，從前在你這裏站著祈求耶和華的那婦人，就是我，我祈求為要得這孩子，耶和華已將我所求的賜給我了，所以我將這孩子歸與耶和華，使他終身歸與耶和華。於是在那裏敬拜耶和華。」(撒下 1:26-28) 因此神又賜給哈拿三個兒子，兩個女兒。(撒下 1:27-28) 神不虧待人。

新約中保羅曾經向神許過願，就在堅革哩這個地方，剪了頭髮，還願。(徒 18:18) 保羅曾帶四個有願在身的人去耶路撒冷的聖殿還願。(徒 21:23-24) 這是拿細耳人的願，他們分別為聖，事奉神的心願顯明在他們的頭髮上。(民 6:18) 保羅的願望是甚麼，保羅以基督的心為心。保羅願意所有的人都悔改，歸向神。保羅說：「我為主耶穌的名，不但被人捆綁，就是死在耶路撒冷，也是願意的。」(徒 21:13) 保羅對以色列人信主有極重的負擔，他說：「我是大有憂愁，心裏時常傷痛。為我弟兄，我骨肉之親，就是自己被咒詛，與基督分離，我也願意。」(羅 9:2-3) 保羅對外邦人信主有負擔，他說：「無論是希利尼人，化外人，聰明人，愚拙人，我都欠他們的債。所以情願盡我的力量，將福音也傳給你們在羅馬的人。」(羅 1:15) 保羅願意為信徒再受生產之苦，直等到基督成形在信徒心裏。(加 4:19) 保羅為基督的緣故，作眾人的僕人。(林後 3:5) 他甘心作了眾人的僕人，為要多得人。(林前 9:19)

有人聽說我有時間去旅遊，他週末還要作工，心裏很不平衡，其實科堡分堂的弟兄姊妹看我從來不，決定帶我出去看看上帝創造的大自然，事後他們才知道上個月在我去波蘭德國宣教前，我已經在迦密團契邀請馬利蘭大學學生郊遊時去過。兩次我都是陪弟兄姊妹並認識慕道到的朋友去的。我不是沒事幹，很多時候，我一天睡不到五小時，要對神給我的托付忠心。雖然如此，我仍要謹慎，不可隨意許願，許願不還，不如不許。(傳 5:5) 有一短歌如此說，我已起誓要跟隨主，永不改變。然而，真正不改變的是神，神的愛永不改變，神的信實直到萬代。感謝讚美主。

三、在基督裏必永不動搖

我們自己實在靠不住，我們答應人的事，有時會忘記。有時環境改變了，我們無力償還我們所應許的。就像孩子小的時候對父母說：「媽媽我愛你！我天天都等著妳跟我說話。」等到孩子長大了，他們有自己的事業，有自己的朋友，有自己的喜好，有自己的生活圈，有自己的家庭，配偶，兒女。我們作父母的天天等著他們跟我們說話。他們小時的應許早動搖，不可靠了。現在不是孩等著我們跟他說話，是我們等著孩子跟我們說話。若你的父母還在，要多與他們聯繫。我打電話給我父親時，他很高興的說，Hallo。一聽見是我的時候，就說，是你啊。因為他也想聽其他兒女的聲音。我是他五個兒女中打電話給他最多的一個。我們向天父禱告的時候，祂也會問我其他的兒女在哪裏，為何他們不禱告，不向我說話呢？

我們靠自己無法不動搖，主耶穌基督才是永不動搖的磐石。主永不動搖，直到萬代。我們一生所要建造的，一定要在建造在這不動搖的磐石上，否則一切都會落空。我們的主永不動搖，倚靠祂的人也永不動搖。感謝主！「倚靠耶和華的人，好像錫安山，永不動搖。眾山怎樣圍繞耶路撒冷，耶和華也照樣圍繞祂的百姓，從今直到永遠。」(詩 125:1-2)

最後，彼得告訴我們，要注意幾件事，使我們常在主的愛中，永不失腳。是的，行這些事的人，必永不動搖。(彼後 3:3-11)

「因此他已將又寶貴又極大的應許賜給我們，叫我們既脫離世上從情慾來的敗壞，就得與神的性情有分。正因這緣故，你們要分外的殷勤，有了信心，又要加上德行，有了德行，又要加上知識，有了知識，又要加上節制，有了節制，又要加上忍耐，有了忍耐，又要加上虔敬，有了虔敬，又要加上愛弟兄的心，有了愛弟兄的心，又要加上愛眾人的心。你們若充充足足的有這幾樣，就必使你們在認識我們的主耶穌基督上，不至於閒懶不結果子了。人若沒有這幾樣，就是眼瞎，只看見近處的，忘了他舊日的罪已經得了潔淨。所以弟兄們，應當更加殷勤，使你們所蒙的恩召和揀選堅定不移。你們若行這幾樣，就永不失腳。這樣，必叫你們豐豐富富的，得以進入我們主救主耶穌基督永遠的國。」(彼後 1:3-11)